



2018 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CG2018-VC024

采购人：湛江边检检查站后勤处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5 |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7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4 |
|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 29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33 |
| 一、 自查表..... | 35 |
| 二、 资格性文件..... | 37 |
| 三、 商务部分..... | 43 |
| 四、 技术部分..... | 48 |
| 五、 价格部分..... | 51 |
| 5.1 开标一览表..... | 45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供应商：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湛江边检检查站后勤处的委托，对 2018 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2018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ZJCG2018-VC024

三、**项目预算：**人民币 310000.00 元

四、**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5.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备从事本采购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5.2 具有有效期内《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机动车维修；

5.3 具有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或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复印件。（注：由投标人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的人民检察院受理出具，查询内容须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如没注明有效期的，自出具之日起 2 个月内有效）；

5.4 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公司报名，不允许投标人对本项目。

5.5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六、**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201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购买招标文件的地点：**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部（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15 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

八、**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套，售后不退。

九、本项目为现场报名，购买本招标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需要年审的资料须附年审记录，如到期未年审，必须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未组织年审的说明，否则视做无效证件）：

1. 本项目报名表（下载打印加盖公章）；

2.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提供有效期内《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机动车维修证书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亲自到场报名，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5. 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

十、**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18 年 6 月 20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15 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十一、**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会议室（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15 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

十二、**开标地点：** 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15 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 910 开标会议室。

十三、**特别说明：**

1、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 2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本次招标项目有关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index.html>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zggdvc.com/>）网站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形式至招标代理机构释疑。

3、本项目不举行答疑会，项目需求具体详情可向采购人了解。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地址：** 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15 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 910-912 房；

3、**联系人：** 马先生；**联系电话：** 0759-2292113；**传真：** 0759-2285878；

采购人联系方式：

1、**采购人：** 湛江边检检查站后勤处

2、**联系人：** 龙助理；**联系电话：** 18218871024；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述：2018 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两家供应商，按招标人的要求在合同期内对招标人的车辆进行维修，以保障招标人办公用车的质量安全。中标人将获得招标人 2018 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的车辆定点维修服务资格。

二、项目内容：

| 项目内容 | 采购预算 | 确认中标人数量 | 合同期限 |
|-------------------|------|---------|------------|
| 2018 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 | 31 万 | 2 家 |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

1、本项目为招聘入围资格项目，取综合评分前二名为中标人，中标人只取得本项目的合作资格，招标人不承诺在合作有效期内授予中标人维修量、不承诺年度内授予的维修总金额、具体要求，按实际需求为准；

2、招标人在本次采购选定的中标人范围内有自行选择具体维修单位和对比价格的权利，各中标人应予配合报价；

3、专项维修招标人有权自购配件送修或选择中标人以外的维修单位维修；

4、招标人有权选择中标人以外的单位进行车辆日常养护（不含维修）。

三、采购服务清单明细

| 序号 | 项目内容 | 规格型号 | 质量技术标准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预算金额 (万元) |
|----|--------|------------------|----------|------|----|------------|--------------|
| 1 | 装备车辆维修 | 装备 7 年 (含) 以上 | 参照总队维修标准 | 辆 | 8 | 1.825 | 14.6 |
| 2 | 装备车辆维修 | 装备 3 年至 7 年 | 参照总队维修标准 | 辆 | 10 | 1.325 | 13.25 |
| 3 | 装备车辆维修 | 装备 3 年 (含) 以下 | 参照总队维修标准 | 辆 | 6 | 0.525 | 3.15 |
| 合计 | | | | | | | 31 |

投标人必须对包中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四、汽车维修项目工时费收费表及附属表

| 汽车维修项目工时费收费表及附属表: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维修项目 | 报价 | | | | | |
| | | | 一类 3000cc 以上 (元) | 完工 时间 (h) | 二类 2000-3000cc (元) | 完工 时间 (h) | 三类 2000cc 以下 (元) | 完工 时间 (h) |
| 整车保养项目 | 1 | 一级维护 | 240.00 | 5.5 | 180.00 | 4.5 | 150.00 | 4 |
| | 2 | 二级维护 | 720.00 | 8.5 | 540.00 | 7 | 450.00 | 6 |
| | 3 | 换发动机油 | 38.40 | 0.5 | 24.00 | 0.5 | 20.00 | 0.5 |
| | 4 | 换机油机油格 | 48.00 | 0.5 | 30.00 | 0.5 | 25.00 | 0.5 |
| | 5 | 换尾牙油 | 38.40 | 1 | 24.00 | 0.5 | 20.00 | 0.5 |
| | 6 | 换分动箱油 | 38.40 | 1 | 24.00 | 0.5 | 20.00 | 0.5 |
| | 7 | 换方向助力泵油 | 57.60 | 1 | 36.00 | 0.5 | 30.00 | 0.5 |
| | 8 | 换刹车油及排空气 | 153.60 | 1 | 96.00 | 0.5 | 80.00 | 0.5 |
| | 9 | 换离合器油 | 76.80 | 1 | 48.00 | 0.5 | 40.00 | 0.5 |
| | 10 | 调整气门间隙 | 115.2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11 | 调校离合器 | 57.60 | 1 | 36.00 | 0.5 | 30.00 | 0.5 |
| | 12 | 调校手刹车 | 76.80 | 1 | 48.00 | 0.5 | 40.00 | 0.5 |
| | 13 | 调校前轮定位 | 307.20 | 1.5 | 192.00 | 1.5 | 160.00 | 1 |
| | 14 | 调校四轮定位 | 537.60 | 3 | 336.00 | 3 | 280.00 | 2 |
| | 15 | 调校转向角度 | 34.56 | 1 | 21.60 | 0.5 | 18.00 | 0.5 |
| | 16 | 调校方向留游隙 | 76.80 | 1 | 48.00 | 0.5 | 40.00 | 0.5 |
| | 17 | 换汽油格 | 38.40 | 0.5 | 24.00 | 0.5 | 20.00 | 0.5 |
| | 18 | 换火咀 | 28.80 | 1 | 18.00 | 0.5 | 15.00 | 0.5 |
| | 19 | 清洗或换空气格 | 28.80 | 0.5 | 18.00 | 1.5 | 15.00 | 0.5 |
| | 20 | 清洗化油器 | 192.00 | 1.5 | 120.00 | 1.5 | 100.00 | 1 |
| | 21 | 清洗汽油箱 | 288.00 | 4.5 | 180.00 | 4 | 150.00 | 3 |
| | 22 | 清洗喷油咀 | 460.80 | 3 | 288.00 | 2.5 | 240.00 | 2 |
| | 23 | 清洗水箱 | 268.80 | 3 | 168.00 | 2.5 | 140.00 | 2 |
| | 24 | 换前刹车皮 | 57.60 | 1 | 36.00 | 1 | 30.00 | 0.5 |
| | 25 | 换后刹车皮 | 76.80 | 1.5 | 48.00 | 1.5 | 40.00 | 1 |
| | 26 | 调换轮胎 | 38.40 | 0.5 | 24.00 | 0.5 | 20.00 | 0.5 |
| | 27 | 调整灯光 | 38.40 | 1 | 24.00 | 0.5 | 20.00 | 0.5 |
| | 28 | 保养四轮轴承 | 460.80 | 3 | 288.00 | 2.5 | 240.00 | 2 |
| | 29 | 保养传动轴内外球笼 | 460.80 | 3 | 288.00 | 2.5 | 240.00 | 2 |
| | 30 | 保养四门玻璃升降机 | 384.00 | 3 | 240.00 | 2.5 | 200.00 | 2 |
| | 31 | 加电池水, 换电池 | 19.20 | 1 | 12.00 | 0.5 | 10.00 | 0.5 |
| | 32 | 检查补充轮胎气压 | 19.20 | 0.5 | 12.00 | 0.5 | 10.00 | 0.5 |
| | 33 | 检查补充全车油水 | 19.20 | 1 | 12.00 | 0.5 | 10.00 | 0.5 |
| | 34 | 检修四轮刹车 | 460.80 | 3 | 288.00 | 2.5 | 240.00 | 2 |
| | 35 | 清洗发动机外表, 洗车 吸尘 | 57.60 | 1.5 | 36.00 | 1.5 | 30.00 | 1 |
| | 36 | 检测电脑电器系统 | 345.60 | 3 | 216.00 | 2.5 | 180.00 | 2 |

| | | | | | | | | |
|------|----|--------------------|---------|------|---------|-----|---------|-----|
| | 37 | 调整火位 | 76.80 | 1 | 48.00 | 0.5 | 40.00 | 0.5 |
| | 38 | 调整怠速 | 38.40 | 1 | 24.00 | 0.5 | 20.00 | 0.5 |
| | 39 | 检测废气 | 38.40 | 1 | 24.00 | 0.5 | 20.00 | 0.5 |
| | 40 | 换雨刮片 | 28.80 | 1 | 18.00 | 0.5 | 15.00 | 0.5 |
| | 41 | 调校前束 | 48.00 | 1 | 30.00 | 0.5 | 25.00 | 0.5 |
| 发动机 | 1 | 发动机大修 | 3200.00 | 68 | 2400.00 | 60 | 2000.00 | 48 |
| | 2 | 更换发动机总成 | 720.00 | 17 | 540.00 | 15 | 450.00 | 12 |
| | 3 | 更换汽油泵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4 | 检修曲轴箱机油集滤器 | 192.00 | 1.5 | 144.00 | 1.5 | 120.00 | 1 |
| | 5 | 更换连杆轴承 | 320.00 | 17 | 240.00 | 15 | 200.00 | 12 |
| | 6 | 更换发动机全套活塞环 | 640.00 | 26 | 480.00 | 22 | 400.00 | 18 |
| | 7 | 更换发动机全套活塞环 连杆 | 960.00 | 26 | 720.00 | 22 | 600.00 | 18 |
| | 8 | 研磨全部气门 | 480.00 | 8.5 | 360.00 | 7.5 | 300.00 | 6 |
| | 9 | 更换机油感应器 | 40.00 | 1.5 | 30.00 | 1.5 | 25.00 | 1 |
| | 10 | 更换风扇, 水泵冷风机 之皮带 | 40.00 | 1.5 | 30.00 | 1.5 | 25.00 | 1 |
| | 11 | 检修分电器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12 | 更换时规带、时规带张 紧轮 | 240.00 | 4.5 | 180.00 | 4 | 150.00 | 3 |
| | 13 | 更换皮带张紧轮或过渡 轮 | 128.00 | 4.5 | 96.00 | 4 | 80.00 | 3 |
| | 14 | 更换曲轴前油封 | 320.00 | 4.5 | 240.00 | 4 | 200.00 | 3 |
| | 15 | 更换时规齿链条 | 400.00 | 4.5 | 300.00 | 4 | 250.00 | 3 |
| | 16 | 更换发动机脚胶 | 256.00 | 3 | 192.00 | 2.5 | 160.00 | 2 |
| | 17 | 更换油底壳垫 | 128.00 | 3 | 96.00 | 2.5 | 80.00 | 2 |
| | 18 | 更换水泵 | 288.00 | 3.5 | 216.00 | 3 | 180.00 | 2.5 |
| | 19 | 更换水箱 | 128.00 | 1.5 | 96.00 | 1.5 | 80.00 | 1 |
| | 20 | 更换喷油咀 | 40.00 | 1.5 | 30.00 | 1.5 | 25.00 | 1 |
| | 21 | 更换气缸床(垫) | 400.00 | 11.5 | 300.00 | 10 | 250.00 | 8 |
| | 22 | 更换气门盖胶条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传动系统 | 1 | 手动变速箱大修 | 800.00 | 8.5 | 600.00 | 7.5 | 500.00 | 6 |
| | 2 | 机械自动变速箱大修 | 3200.00 | 17 | 2400.00 | 15 | 2000.00 | 12 |
| | 3 | 电子自动变速箱大修 | 3520.00 | 25 | 2640.00 | 22 | 2200.00 | 18 |
| | 4 | 后桥差速器大修 | 640.00 | 8.5 | 480.00 | 7.5 | 400.00 | 6 |
| | 5 | 换离合器分离轴承 | 288.00 | 4.5 | 216.00 | 4 | 180.00 | 3 |
| | 6 | 更换离合器液压总泵 | 112.00 | 3 | 84.00 | 2.5 | 70.00 | 2 |
| | 7 | 更换离合器液压分泵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8 | 更换离合器片、离合器 压板 | 448.00 | 4.5 | 336.00 | 4 | 280.00 | 3 |
| | 9 | 检修变速箱操纵机构 | 160.00 | 2.5 | 120.00 | 2 | 100.00 | 1.5 |
| | 10 | 更换变速箱后油封 | 320.00 | 2.5 | 240.00 | 2 | 200.00 | 1.5 |
| | 11 | 更换变速箱前油封 | 400.00 | 4.5 | 300.00 | 4 | 250.00 | 3 |
| | 12 | 更换变速箱吊胶 | 128.00 | 1.5 | 96.00 | 1.5 | 80.00 | 1 |
| | 13 | 更换传动轴球笼 | 96.00 | 2.5 | 72.00 | 2 | 60.00 | 1.5 |
| | 14 | 更换传动轴 | 96.00 | 2.5 | 72.00 | 2 | 60.00 | 1.5 |



| | | | | | | | | |
|------|----|----------------|--------|-----|--------|-----|--------|-----|
| | 15 | 更换差速器（尾牙）油封 | 160.00 | 2.5 | 120.00 | 2 | 100.00 | 1.5 |
| 悬挂系统 | 1 | 更换前弹簧 | 240.00 | 4.5 | 180.00 | 4 | 150.00 | 3 |
| | 2 | 更换前避震机 | 240.00 | 4.5 | 180.00 | 4 | 150.00 | 3 |
| | 3 | 更换后弹簧 | 192.00 | 4.5 | 144.00 | 4 | 120.00 | 3 |
| | 4 | 更换后避震机 | 192.00 | 4.5 | 144.00 | 4 | 120.00 | 3 |
| | 5 | 更换前桥修理包 | 320.00 | 4.5 | 240.00 | 4 | 200.00 | 3 |
| | 6 | 更换后桥修理包 | 320.00 | 4.5 | 240.00 | 4 | 200.00 | 3 |
| | 7 | 更换平衡杆套胶或吊杆 | 76.80 | 1.5 | 57.60 | 1.5 | 48.00 | 1 |
| 制动系统 | 1 | 制动系统大修 | 672.00 | 17 | 504.00 | 15 | 420.00 | 12 |
| | 2 | 更换后轮轮毂油封 | 112.00 | 2.5 | 84.00 | 2 | 70.00 | 1.5 |
| | 3 | 更换真空增压器 | 240.00 | 3.5 | 180.00 | 3 | 150.00 | 2.5 |
| | 4 | 更换前轮半轴油封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5 | 更换前轮油封 | 128.00 | 2.5 | 96.00 | 2 | 80.00 | 1.5 |
| | 6 | 更换前轮轴承或后轮轴承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7 | 更换刹车分泵修理包或刹车分泵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8 | 更换刹车总泵修理包或刹车总泵 | 128.00 | 3 | 96.00 | 2.5 | 80.00 | 2 |
| | 9 | 光刹车碟或刹车鼓 | 64.00 | 1.5 | 48.00 | 1.5 | 40.00 | 1 |
| 转向系统 | 1 | 更换转向节 | 224.00 | 3 | 168.00 | 2.5 | 140.00 | 2 |
| | 2 | 更换横拉杆或直拉杆 | 112.00 | 1.5 | 84.00 | 1.5 | 70.00 | 1 |
| | 3 | 更换上摆臂或下摆臂 | 160.00 | 3 | 120.00 | 2.5 | 100.00 | 2 |
| | 4 | 更换上摆臂球头或下摆臂球头 | 128.00 | 2.5 | 96.00 | 2 | 80.00 | 1.5 |
| | 5 | 更换方向机修理包 | 400.00 | 4.5 | 300.00 | 3.5 | 250.00 | 3 |
| | 6 | 更换方向助力泵修理包 | 240.00 | 3.5 | 180.00 | 3 | 150.00 | 2.5 |
| 空调系统 | 1 | 空调系统大修 | 960.00 | 12 | 720.00 | 10 | 600.00 | 8 |
| | 2 | 空调查漏 | 160.00 | 2.5 | 120.00 | 2 | 100.00 | 1.5 |
| | 3 | 检修空调电路 | 320.00 | 3.5 | 240.00 | 3 | 200.00 | 2.5 |
| | 4 | 更换压缩机 | 128.00 | 2.5 | 96.00 | 2 | 80.00 | 1.5 |
| | 5 | 更换压缩机磁吸 | 224.00 | 3 | 168.00 | 2.5 | 140.00 | 2 |
| | 6 | 更换空调高或低压管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7 | 更换空调冷凝网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8 | 更换空调风机 | 160.00 | 3 | 120.00 | 2.5 | 100.00 | 2 |
| | 9 | 更换干燥瓶 | 96.00 | 1.5 | 72.00 | 1.5 | 60.00 | 1 |
| | 10 | 补充雪种 | 48.00 | 1.5 | 36.00 | 1.5 | 30.00 | 1 |
| | 11 | 抽真空加雪种 | 160.00 | 3 | 120.00 | 2.5 | 100.00 | 2 |
| | 12 | 拆仪表台更换蒸发器 | 800.00 | 7 | 600.00 | 6 | 500.00 | 5 |
| | 13 | 不拆仪表台更换蒸发器 | 480.00 | 4.5 | 360.00 | 4 | 300.00 | 3 |
| | 14 | 不拆仪表台更换膨胀阀 | 480.00 | 4.5 | 360.00 | 3.6 | 300.00 | 3 |
| | 15 | 检修或更换电子扇 | 192.00 | 2.5 | 144.00 | 2 | 120.00 | 1.5 |
| | 16 | 清洗全车空调管道 | 400.00 | 4.5 | 300.00 | 4 | 250.00 | 3 |
| | 17 | 检修不停机故障 | 288.00 | 3.5 | 216.00 | 3 | 180.00 | 2.5 |

| | | | | | | | | |
|---------|----|--------------------------------|---------|-----|---------|-----|---------|-----|
| 车身电器⑧ | 1 | 检修发动机电路系统 (发动机故障灯亮、发动机工作不良) | 576.00 | 6 | 432.00 | 5 | 360.00 | 4 |
| | 2 | 检修起动机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3 | 检修发电机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4 | 检修喇叭不响 | 48.00 | 1 | 36.00 | 0.5 | 30.00 | 0.5 |
| | 5 | 检修全车灯光、信号 | 400.00 | 4.5 | 300.00 | 4 | 250.00 | 3 |
| | 6 | 更换灯泡 | 16.00 | 1 | 12.00 | 0.5 | 10.00 | 0.5 |
| | 7 | 检修雨刮系统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8 | 检修中央门锁系统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9 | 检修电动玻璃升降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10 | 检修电动座椅 | 288.00 | 3.5 | 216.00 | 3 | 180.00 | 2.5 |
| | 11 | 检修电动后视镜 | 192.00 | 3 | 144.00 | 2.5 | 120.00 | 2 |
| | 12 | 检修水箱散热风扇 | 144.00 | 2.5 | 108.00 | 2 | 90.00 | 1.5 |
| | 13 | 检修 ABS、ASR 系统 | 576.00 | 6 | 432.00 | 5 | 360.00 | 4 |
| | 14 | 检修 ASD 系统 | 672.00 | 8.5 | 504.00 | 7.5 | 420.00 | 6 |
| | 15 | 检修 ETS 系统 | 672.00 | 8.5 | 504.00 | 7.5 | 420.00 | 6 |
| | 16 | 检修 SRS 系统 | 672.00 | 8.5 | 504.00 | 7.5 | 420.00 | 6 |
| | 17 | 检修空气悬挂系统 | 672.00 | 8.5 | 504.00 | 7.5 | 420.00 | 6 |
| | 18 | 检修四轮液压电子悬挂系统 | 800.00 | 12 | 600.00 | 10 | 500.00 | 8 |
| 车身部分钣金√ | 1 | 拆装前保险杠 | 144.00 | 2.5 | 108.00 | 2 | 90.00 | 1.5 |
| | 2 | 拆装后保险杠 | 144.00 | 2.5 | 108.00 | 2 | 90.00 | 1.5 |
| | 3 | 拆装全车附件 | 720.00 | 9.5 | 540.00 | 8 | 450.00 | 6.5 |
| | 4 | 更换全车锁 | 480.00 | 6 | 360.00 | 5 | 300.00 | 4 |
| | 5 | 焊补排气管 | 128.00 | 2.5 | 96.00 | 2 | 80.00 | 1.5 |
| | 6 | 换挡前风玻璃 | 320.00 | 3.5 | 240.00 | 3 | 200.00 | 2.5 |
| | 7 | 换挡后风玻璃 | 320.00 | 3.5 | 240.00 | 3 | 200.00 | 2.5 |
| 烤漆及美容 | 1 | 前或后保险杠喷漆 | 240.00 | 3 | 180.00 | 2.5 | 150.00 | 2 |
| | 2 | 前翼子板喷漆 | 400.00 | 6 | 300.00 | 5 | 250.00 | 4 |
| | 3 | 发动机头盖喷漆 | 640.00 | 8.5 | 480.00 | 7.5 | 400.00 | 6 |
| | 4 | 前门或后门喷漆 | 400.00 | 6 | 300.00 | 5 | 250.00 | 4 |
| | 5 | 中门喷漆 | 432.00 | 6.5 | 324.00 | 5.5 | 270.00 | 4.5 |
| | 6 | 侧沙板喷漆 | 432.00 | 6.5 | 324.00 | 5.5 | 270.00 | 4.5 |
| | 7 | 后翼子板喷漆 | 400.00 | 6 | 300.00 | 5 | 250.00 | 4 |
| | 8 | 后尾盖喷漆 | 432.00 | 6.5 | 324.00 | 5.5 | 270.00 | 4.5 |
| | 9 | 全车翻新烤漆 | 5600.00 | 68 | 4200.00 | 58 | 3500.00 | 48 |
| | 10 | 全车喷漆 | 4480.00 | 68 | 3360.00 | 58 | 2800.00 | 48 |

五、装备车维修的质量要求

1、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部颁标准，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代新。经送修人同意，可以用替代件或旧件，装备车维修企业必须保证车辆行驶安全，且在材料报价及结算清单中加以注明；可以修复的部件，不得以换代修。

2、车辆返修率要控制在 3%以内，并建立装备车维修档案（每辆车建立一份专门的档案），认真记录车辆维修情况；

3、提供车辆日常维护、装备车大修、总成修理、装备车小修和装备车专项修理，湛江市范围内 24 小时免费拖车。

六、人员、资料要求：

- 1、投标企业的汽车维修从业人员：必须具有汽车维修上岗证。
- 2、资料：有维修车型的原厂维修资料，包括配件资料、工艺资料、监测技术标准。

七、管理要求

- 1、生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质量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合理；
- 2、装备车主要维修项目工时表公示；
- 3、维修车间整洁、干净,能够为驾驶员提供文明、舒适的休息环境；
- 4、有明确的符合规定的出厂的质检工序；
- 5、按规定使用维修合同；
- 6、重要检测维修设备操作规程实施有效，专人对设备的使用进行管理，保证状态良好。

八、服务承诺

- 1、以维修为主，能维修的尽量维修；
- 2、维修质量：保证维修质量不低于《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及国家、行业的其他标准；
- 3、配件质量：不使用假冒伪劣配件；
- 4、维修价格：维修价格不得高于定损价格；
- 5、公开性承诺：相关信息公开，接受监督（包括配件进货渠道、修理项目、出厂标准等）；
- 6、报价人必须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服务内容和各项要求做出明确的承诺，说明是否可以达到相应的标准以及如何达到；
- 7、相关服务承诺必须真实可靠，否则一切后果报价人自负。

九、采购项目的其它要求

- 1、投标人详细列明分厂（法人属下的分支机构，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及无税务登记；不含所有挂靠、挂名和联营的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分厂开出的发票必须与投标人一致。
- 2、报价文件中应列明投标人的配件进货渠道及供应商的联系电话，以便成交后招标人监督材料管理费率执行标准。
- 3、★根据实际的需要，维修保养服务地点应在招标人地址的 20 公里范围内。

十、结算及付款方式

1、维修收费计价公式：维修费总金额=维修项目工时费+维修材料费

1.1、维修项目工时费=维修项目工时费收费标准×(1-优惠率)

1.2、维修材料费=维修材料进货价×(1+维修材料管理费率)

2、维修项目工时费优惠率报价不得小于 5%；维修材料管理费率报价不得大于 15%

3、对维修的车辆，经双方按照维修方案共同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主张结算。原则上车辆维修费用每月底进行结算，甲方根据乙方维修的结算票据在 20 个工作日内采取对公转帐的方式进行支付：（备注：遇到相关审批人员休假、培训等特殊情况，待审批人员在岗后审批结束进行支付）。

4、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单位驾驶员虚开发票，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协议。

十一、其它说明

1、采购人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报价人所获得的送修车辆的数量，车辆送修单位在本次采购选定的成交人范围内有自行选择具体维修单位和对比价格的权利，各成交人应予配合报价；专项维修采购人有权自购配件送修或选择成交人以外的维修单位维修。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湛江边检检查站后勤处。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采购人上级监管部门

2.3 合格的投标人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6 知识产权：投标人应保证其享有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在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招标过程及货物使用过程不受到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应由投标人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上的责任。如果在诉讼或仲裁中被认定构成侵权，货物的使用被禁止，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费用并承担替换或修改，使之不再构成侵权，并在实质上用同样的质量进行同样的服务，并向有关各方赔偿由此所致的经济损失。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

2.7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具体、明确响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所遵循的标准和质量保证

4.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中的技术指标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均应使用相应的国际

先进标准、中国国家标准、各行业的相应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4.2 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4.3 投标人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 6000.00 元；

5.3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须向采购代理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5.4 中标服务费一次性以银行划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取招标文件 5 个日历天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8.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的书面文件为准。

8.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 投标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编制

11.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装订牢固，且不能用活页装订。如投标文件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

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报价应根据供货范围和市场行情，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12.4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供货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对价格影响的因素。

12.5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6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7 投标报价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大写金额不一致时，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有矛盾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8 投标人在投标书及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单价及投标总价应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包含报价中的供货、运输、安装等全部费用。

12.9 招标人在项目完成后，经与中标人核对现场实际使用数量，按本次中标的单价据实结算。

13. 备选方案

13.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6.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6.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

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6.3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声明，并要由装运时出具的来源地证书证实。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千元整（¥5000.00元）；

17.3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帐**方式在开标前两天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投标保证金必须以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入，不接受个人或其他投标人代为缴交，以现金（包括现金汇款）、支票、汇票和其他票证方式缴纳的不予接纳。投标人请在交款凭证“备注”栏写明2018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或ZJCG2018-VC024，以便查询。

收款人：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湛江解放东路支行

帐号：44001688936053000032-0002

投标人应按以上所述方式及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到帐的风险。

17.4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7.5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将采购合同复印件交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依法没收：

17.7.1 递交了投标保证金不参与投标的投标单位，应在开标日2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若该项目因不足三家投标而导致重新招标，未予书面通知的单位将被取消重新参加该项目投标的资格，该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7.7.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无正当理由拒绝参加投标或撤回其投标；

17.7.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

17.7.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7.7.5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

包给他人的；

17.7.6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或者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17.7.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7.7.8 投标人恶意质疑，造成招标活动拖延的。

18. 投标的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正本每页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该投标将被拒绝。**副本封面加盖公章及骑缝章即可。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9.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须予以证实，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9.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密封，信封上按 19.2 要求标明外，还需另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开户许可证**》、《**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中的内容是投标文件正本中相应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唱标信封仅为方便开标、唱标而设，如果唱标信封中的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

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4 投标人应单独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20.5 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20.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20.5.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识的；

20.5.3 投标人代表未准时出席开标会或未按要求签到的；

20.5.4 在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的。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2.2 开标时，将由递交投标文件签到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或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2.3 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

确认宣读的结果。

22.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22.5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评标时不予承认。

22.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

23.2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1)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

2) 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2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通过的无效投标人应实行及时告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将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人代表，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3.4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4.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采购规定确定。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指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投标文件初审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4.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本部分“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4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4.5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符合性审查

2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25.2 开评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5.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5.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成本分析报告（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名称、数量、单位、人工费、材料费及设备费用[进货的原始票据]、其他费用、利润、税金、总价等）予以解释说明不具有恶性竞争的嫌疑；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如果投标文件中存在缺陷或不足，但对投标文件的合法性、有效性不构成影响，评标委员会不得废标。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 详细评审

27.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

27.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只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综合比较与评价。

1) 技术评审（45分）：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部分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详见《技术评分表》。取各评审专家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的2位数）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

2) 商务评审（45分）：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中的商务部分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详见《商务评分表》。取各评审专家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的2位数）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3) 价格评审 (10 分)：详见 41.5 价格评分标准

28. 授标及定标原则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名单。

28.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

(1) 投标报价 (由低到高)；(2) 技术评分 (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28.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4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未中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8.5 中标人如在收到《中标服务费交款的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不按规定办理中标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29. 废标

29.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9.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9.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9.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9.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在采购人愿意采纳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不愿意采纳或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 询问、质疑、投诉

31.1 询问

31.1.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1.1.2 招标采购单位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质疑

31.2.1 质疑条件

31.2.1.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1.2.2 质疑期限：

31.2.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1.2.2.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1.2.2.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1.2.3 提交要求：

31.2.3.1 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31.2.3.2 质疑书内容：应当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交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1.2.3.3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31.2.3.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1.2.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1.3 投诉

31.3.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七、中标通知书、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2. 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 合同的订立

33.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须在30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办理签定合同手续并签订供货合同书，逾期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合同书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书副本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办理相关手续。

33.2 签订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管机关备案。

34. 合同的履行

34.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4.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4.1 条的规定备案。

八、其他

36. 本次招标是参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解释权属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及本项目采购人。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人名称 |
|----|----------------------------|-------|
| 1 |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及提供资格证明文件齐全的； | |
| 2 |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
| 结论 | | |

-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3. 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人名称 |
|----|--|-------|
| 1 | 投标有效期是否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 |
| 2 |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3 | 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4 | “★”号项响应情况是否无负偏离； | |
| 5 |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审专家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内容和条款 | |
| 结论 | | |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3. 有半数以上的评审专家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环节。

41.3 技术评分主要考虑以下因素：（45 分）

| 评审项目 | 分配分数 | 评分内容 |
|---------|------|--|
| 服务计划及承诺 | 45 | 1、各岗位人员配置方案：投入服务人员情况、配备和组织安排、各岗位人员配置是否详细具体，科学合理。 优：8~10 分；良：4~7 分；差：0~3 分。 2、服务方案：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人要求，详细具体，科学合理。 优：6-8 分；良：3-5 分；差：0-2 分。 3、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具有完整的管理及服务体系，科学合理。 优：8-10 分；良：4-7 分；差：0-3 分。 4、服务承诺：详细具体，科学合理。 优：6-8 分；良：3-5 分；差：0-2 分。 5、应急情况的处理方案：详细具体，科学合理。 优：6-9 分；良：3-5 分；差：0-2 分。 |

41.4 商务评分主要考虑以下因素：（45 分）

| 评审项目 | 分配分数 | 评分内容 |
|---------|------|---|
| 调试、质量保证 | 15 | 针对本项目的调试方案、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比较。 优：11-15；良：5-10；差 0-4。 |
| 同类业绩 | 10 | 2015 年至今，投标人承接过的车辆定点维修业绩，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企业实力 | 10 | 经营场所面积横向比较，以投标人自有房产证或租赁合同为准，优 8—10 分；良 4—7 分；一般 0—3 分。 |
| 质量保修服务 | 10 | 有详细、合理可行的质量保修承若，切合实际，有具体完善的组织机构和售后服务措施及能力进行对比。优：7-10；良：3-6 分；差：0-2 分。 |
| 合计 | 45 | |

41.5 价格评分标准（10 分）

41.5.1 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数值最高的工时费优惠率、数值最低的管理费率为评标基准费率，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1) 维修项目工时费优惠率报价得分 = $(1 - \text{评标基准费率}) / (1 - \text{投标工时费优惠率}) \times 100 \times 70\%$
- (2) 维修材料管理费率报价得分 = $(1 + \text{评标基准费率}) / (1 + \text{投标管理费率}) \times 100 \times 30\%$
- (3) 价格评分 = (维修项目工时费优惠率报价得分 + 维修材料管理费率报价得分) × 10%

42. 中标结果公告

42.1 本项目中标结果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上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未中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43. 中标通知

43.1 中标人须在收到采购代理单位发出的《中标服务费交款的通知书》5 个工作日内到采购代理机构

办理领取《中标通知书》及缴交中标服务费等有关手续，逾期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重新确定中标人。

43.2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办理签定合同手续并签订服务合同书，逾期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合同书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书副本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4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4. 本次招标是参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解释权属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及本项目采购人。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乙方：（中标人）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及 年 月 日 2018 年度装备车辆定点维修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乙方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订立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期限及维修车辆类型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整；维修的车辆必须是甲方单位的装备车辆。

二、甲方责任及义务

1、甲方选定乙方作为其所选车辆的定点维修单位。

2、甲方车辆需在乙方维修时，凭甲方公司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维修单”（授权人如有变化，请立即通知乙方进行更改并备案）。准确向乙方申报维修项目，积极配合乙方对送修车辆进行检测。

3、定点车辆驾驶员应正常操作规范驾驶，行驶中发现异常，如水温高和油警告灯亮等，应立即停车，通知乙方处理。

4、接受乙方定期质量跟踪回访。

三、乙方责任及义务

1、为甲方车辆建立详细的车辆档案及维修档案。

2、为甲方的维修车辆提供原厂配件，保证所有零配件是符合国家标准。在不影响行驶安全的情况下，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使用原厂之外其它专业厂家生产的配件或拆车件。

3、对送修车辆应保证质量，按时完工，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其它故障需增加维修项目而延长维修期限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作业。

4、守法经营，按章办事，遵循诚实守信原则，认真做好车辆维修任务，杜绝不良行为、维护甲方的权益。

5、乙方提供上门接送报修车服务。

四、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情况进行监督。

2、对竣工车辆，甲方如发现有不合格，有权要求乙方无偿及时返工。

五、乙方的权利

- 1、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除维修服务及乙方承诺外的其他要求。
- 2、如因甲方拖欠维修费而造成的维修项目不按时完工，其责任由甲方负责。

六、服务范围

装备车大修、各级维护、保养和美容、小修、中修、车辆年检和其他有关装备车维修的服务项目及交通事故车辆维修。

七、送修手续

1、送修车辆时，甲方经办人必须按照要求填写“车辆维修申请单”（以下简称“维修单”）。维修单上应填写清楚送修车辆的型号、车辆牌照号、累计行驶里程、维修项目，经甲方经办人签字后交乙方，乙方凭此单确认项目的接修。

2、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发现其他（维修计划以外）的故障，必须及时将情况反映给甲方，在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继续修理。

3、对甲方车辆乙方应以修复为主，能不更换的零部件尽量不予更换，确实不能修复或修复不经济的零部件，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八、维修收费计价及管理要求

1、实行明码标价。乙方应当在其营业结算室显眼位置以固定形式张贴公布计价公式、工时费等。

九、竣工车辆交接手续

1、乙方维修车辆结束后，须填写“车辆维修结算单”（以下简称“结算清单”），认真填写车辆维修的具体部位和消耗的材料、部件、计价情况、工时费及质量保证期，交甲方经办人审核签字。此单多联复写备查。

2、甲方应仔细检查竣工车辆，如维修结果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计算合理，甲方经办人应在“结算清单”上签字认可；如果修理结果不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用计算不合理，或发现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存在的问题，如乙方不能给予令人信服的答复，甲方可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3、修车更换下来的旧件应退还甲方。

4、乙方在向甲方交接竣工车辆时，应将“结算清单”联和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明一同交甲方。

十、结算及付款方式

1、维修收费计价公式：维修费总金额=维修项目工时费+维修材料费

1.1、维修项目工时费=维修项目工时费收费标准×（1-优惠率）

1.2、维修材料费=维修材料进货价×（1+维修材料管理费率）

2、对维修的车辆，经双方按照维修方案共同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主张结算。原则上车辆维修费用

每月底进行结算，甲方根据乙方维修的结算票据在 20 个工作日内采取对公转帐的方式进行支付：（备注：遇到相关审批人员休假、培训等特殊情况，待审批人员在岗后审批结束进行支付）。

3、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单位驾驶员虚开发票，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协议。

十一、质量保证

1、在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保证里程和时间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机械事故和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2、乙方应对维修合格出厂的车辆提供质量保证。

3、乙方应保证维修所用材料是未使用过的原厂生产的合格正品(如确需使用付厂产品或旧拆车件的，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使用的配件材料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维修车辆移交甲方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维修技术、工艺或配件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明维修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等，甲方将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4、如果乙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采取措施，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十二、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车辆维修质量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任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免收该次维修的维修费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些损失和费用。

(2) 乙方必须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全新的原装合格品免费予以更换。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对修补或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 质量保证期内，车辆如发生故障时，甲方车辆驾驶员应及时进行补救，避免损失扩大，如未采取措施，乙方可以仅对初步损失进行赔偿。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5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不足部分乙方需用现金补足）或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十三、争议解决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可向合同签订地或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四、违约终止合同



1、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执行合同的情况进行检查，如有下列情况发生，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 (1) 经乙方维修出厂的车辆存在质量问题达 5 次的；
-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送修车辆交由其他维修厂家修理的；
-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使用非原厂生产的零部件用于送修车辆的；
- (4)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乙方以旧件换取送修车辆零部件的；
- (5) 因乙方维修质量问题，导致送修车辆出现事故造成重大损失的；

2、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向甲方经办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一经发现，甲方可立即全面终止合同，同时提请有关部门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3、甲方未按规定与乙方结算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向甲方追究经济赔偿。

十五、合同的有效期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应在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3、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自查表

- 1、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见附表 1.1）
- 2、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见附表 1.2）

二、资格性文件

- 1、投标函（见附表 2.1）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见附表 2.2）
- 3、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见附表 2.3）
- 4、中标服务费承诺书（见附表 2.4）
- 5、关于资格的声明函（见附表 2.5）

三、商务部分

- 1、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概况与计划（见附表 3.1）
 - （1）投标人情况介绍表（见附表 3.1.1）
 - （2）业绩介绍（见附表 3.1.2）
 -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见附表 3.1.3）
 - （4）其它重要评分事项说明及承诺（见附表 3.1.4）
- 2、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见附表 3.2）
- 3、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见附表 3.3）

四、技术部分

- 1、服务方案（见附表 4.1）
- 2、采购人配合的条件（见附表 4.2）
- 3、其他（见附表 4.3）

五、价格部分

- 1、开标一览表（见附表 5.1）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

| 评审内容 |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资格性检查 | 投标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人民币 元整(¥ 元) (以银行提供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所提供有效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其他要求 |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的合格性 |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技术要求 |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参数的技术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商务要求 |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参数的商务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报价要求 |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且未超过本项目预算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其它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商务部分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技术部分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价格部分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此表必须按照评审要求及评标表格逐条编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对 （按投标邀请函填写）项目招标（招标编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投标人委托的全权代表姓名和职务）代表 （投标人的名称），向贵方提交密封册装的全套投标文件参与本项目投标，并保证所提交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并为我方的一切投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1、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2、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如果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若我方中标，投标有效期相应延长至到项目验收通过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4、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5、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人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6、我方声明：我方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近三年来未曾有出现重大违法记录。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地址：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本人亲笔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2.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先生/小姐），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木材经营加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指依法律或法人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2.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说明：

- 1、法定代表人指依法律或法人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
-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后附投标单位基本开户许可证；

2、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帐形式交纳。

3、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将合同复印件交我司备案五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退还投标保证金。

4、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的要素以及基本开户许可证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2.4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相关服务的招标中获中标（采购编号：_____），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授权函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 接受处罚，处罚金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甲方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2.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有效期内《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机动车维修；
- 3、无行贿犯罪证明复印件；
- 4、供应商资格中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概况与计划

3.1.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 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2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2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 (万元) | 收入总额 (万元) | 利润总额 (万元) | 净利润 (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此表，附于投标文件之中（含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提供虚假内容又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的，其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将被取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1.2 业绩介绍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规模 | 完成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注：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1.3 其它重要评分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 |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 |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 4 |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 |
| 5 |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 | |
| 6 |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 | |
| 7 | 服务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满足对服务的各项要求 | | |
| 9 |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 | |
| 10 |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 | |
| 11 |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 |
| 12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3 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 序号 |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14 | | | |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设置了“*”项商务条款时适用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4.1 服务方案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详细阐述。

(格式内容自定)



4.2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维修项目工时费优惠率 | 维修材料管理费率 |
|------------|----------|
| _____ % | _____ % |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投标总价包括所有招标范围内的费用（报价包含所有税费）。维修项目工时费优惠率报价不得小于 5%；维修材料管理费率报价不得大于 15%；该两项报价须为固定值，不得存在区间值。

3、为方便开标，此表除应附入投标文件外，此表复印件还应与投标保证金一同装在单独的信封内密封提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